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与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怡亚通及其子公司与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2022 年度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关联公司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丰云智”）发生日常性业务往来，预计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具体业务模式及交易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技术开发服务	按市场价格	不超过人民币 4,490 万元	2,054.29 万元	259.97 万元
提供租赁及服务	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	按市场价格	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	3.68 万元	13.06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丰伟

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321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信息技术咨询；集成电路设计、研发；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的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销售；网络商务服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呼叫中心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供应链方案设计；供应链渠道设计与管理；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业务；为企业提供孵化服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软件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怡丰云智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874.27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76.46 万元，总资产为人民币 3,594.58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501.66 万元。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副总经理丰伟先生在怡丰云智担任董事长职务，公司副总经理李程先生在怡丰云智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之规定，怡丰云智为公司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怡丰云智生产经营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与怡丰云智发生关联交易，预计 2022 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公司及子公司与怡丰云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时，是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相关合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为关联公司提供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系公司充分地利用自有房屋资源，提高房屋利用率，定价依据是在参考附近同类商业建筑的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的。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结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 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与关联公司分别就不同业务签署相应合作合同。

(2) 公司与怡丰云智签署了《办公室租赁合同》，公司将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部分区域物业租赁给怡丰云智作办公用途，物业租赁期自 2022 年

6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租赁期1年。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遵循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是合理必要的。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

2、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定价原则且付款条件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决策程序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意见，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查阅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文件；查阅了怡丰云智的工商信息和财务报表；查阅了公司与怡丰云智签署的《办公室租赁合同》。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符合公司发展和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非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已审议通过该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保荐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与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与深圳市怡丰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 坚

易中朝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9 日